

##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8年1月11日在杭州市梅苑宾馆召开现场会议。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亲自出席会议的监事2人，监事陈立新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委托监事王莉娜代为出席并表决。出席本次会议的人数及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决议：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推荐，选举王莉娜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 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决议：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发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具体内容详见《浙能电力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1月12日